

# 2022年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预算

## 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4		84		84	20

## 二、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04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6万元，下降13.3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0万元，本年预算与上年预算持平，原因是2021-2022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20万元，本年预算暂与上年预算持平，因是预算数字，未有增减。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上级法院专项检查及业务指导、工作调研和兄弟法院审判业务体育事业等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芜湖市市直

机关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840号）、《芜湖市财政局关于调整芜湖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19〕626号）等相关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84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6万元，下降13.33%。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84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6万元，下降13.33%，下降原因主要是经开区人民法院执法执勤车辆实有4辆，由经开区管委会保障经费；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执法执勤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年预算暂与上年预算持平，原因是2021-2022年均未安排市级财政车辆购置资金计划。